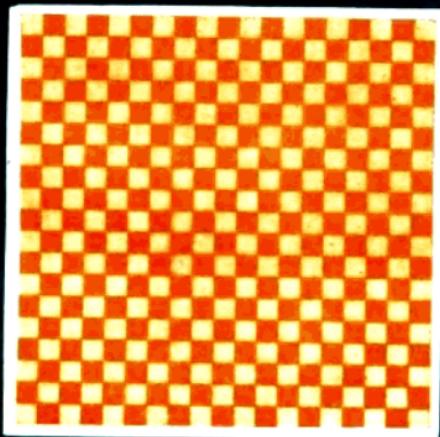


中小企业 发展问题研究



作 者

第一章	孙鸿武
第二章	牛桂敏
第三章	牛桂敏
第四章	孙鸿武 陈焕文
第五章	孙鸿武 陈月生
第六章	由华东 刘振明
第七章	唐建宇
第八章	唐建宇
第九章	刘重
第十章	孙鸿武 雷保中
附 录	张云卿

前　　言

《中小企业发展问题研究》，是列入天津市“七五”期间社会科学规划的重点研究项目，由天津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承担。承担这一课题的同志们，作了大量的调查研究，对我国中小企业的发展历史和现状、地位和作用、发展规律和趋势、理论和政策，进行了深入地分析，并提出了推进我国中小企业现代化的一些设想和建议，希望能在我国经济界引起对中小企业发展的重视。

《中小企业发展问题研究》以我国的工业中小企业为研究对象，同时也兼论其它部门的中小企业。本书所运用的中小企业概念，除了具体引用的统计资料是按照《大中小工业企业划分标准》所规定的中、小企业标准之外，一般泛指的“中小企业”，其经济含义是“划分标准”所规定的“中型”企业的第二档（中二）和“小型”企业，以及统计中没有包括在“小型企业”之内的各种经济形式的小企业。书中泛指“大中型企业”，其经济含义是“划分标准”规定的“特大型”、“大型”和“中型”第一档（中一）企业。特此交待于此，书中各章不再解释。

中小企业的发展问题，自七十年代以来，逐渐成为西方经济学界和政府经济决策部门的一个热门话题。这是因为，进入七十年代以来，西方国家在经济危机的冲击下，以及新的技术革命迅速发展的影响下，垄断的弊端充分暴露，“大企业病”越来越明显。而中小企业在经济危机和新技术革命中，却发挥了灵活多变、适应性强的特点，在稳定经济、促进技术进步和经济增长方面起到了重大作用。于是，人们长期形成的企业规模“大就是

好”的观念开始改变了。西方经济学界和政府决策机关纷纷地对中小企业作用进行重新估价，普遍认为，中小企业在技术创新、增加就业、发展对外贸易、提高经济效益、促进地方经济发展，以及实现政治稳定等方面所显示的作用，比人们想象的更为重要。从而，中小企业的发展问题在西方国家引起了广泛的重视。一些国家政府组织力量进行研究，制定扶植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近年来，西方国家的中小企业获得了新的发展。

我国是中小企业众多的国家。中小企业在国民经济中占有重要地位，发挥着多方面的作用。在工业部门，中小企业遍布各行业。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工业也同许多发展中国家一样，通过兴建现代化大型骨干企业，进行工业组织结构调整，工业生产向着集中化方向发展，大型企业在国民经济中的支配地位不断加强。同时，中小企业的实力也在不断增强，企业数量、从业人数、工业总产值、产品出口等工业总量指标，都占有极大比重。但是，由于多种原因所致，我国的中小企业在生产技术、经营管理、组织结构和从业人员等方面的素质还很低。从而形成了众多的落后的中小企业与具有现代化水平的大中型企业并存的“二重结构”。这种“二重结构”的存在，严重制约着我国工业现代化的实现和经济的高速增长。国外现代工业发展的历史证明，改变“二重结构”的关键在于提高中小企业的素质，促其实现现代化。本课题的研究宗旨就是：通过系统的研究，提高全民对中小企业地位、作用的认识，树立现代的中小企业发展观，掌握中小企业的发展规律，采取有力措施，推动中小企业的现代化，使其在九十年代振兴我国经济中发挥重大作用。本书以推进我国中小企业现代化为主线，探讨了实现中小企业现代化的若干理论问题、管理问题和政策问题。

该研究项目的负责人孙鸿武任全书的主编。本书的写作提纲是各章作者根据课题的总体设计，分别提出的。各章完稿后，由

主编统修定稿。张云卿为全书的写作承担了收集资料的工作。陈月生承担了本书的部分编辑工作。

此项研究成果还是初步的，其中有些问题还有待进一步深入探讨。限于水平，书中难免存在不妥之处，诚望读者批评指正。

1990年8月1日

目 录

第一章 我国中小企业的发展及其规律	(1)
一、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	(1)
二、我国中小企业的发展.....	(5)
三、我国中小企业发展的规律性.....	(18)
四、我国中小企业的地位和作用.....	(22)
五、按照社会主义现代化的要求发展中小企业.....	(28)
第二章 我国中小企业的结构和特征	(42)
一、中小企业的结构.....	(42)
二、中小企业的特征.....	(47)
三、调整改组中小企业结构的对策.....	(54)
第三章 企业集团与中小企业	(70)
一、生产的社会化要求企业集团与中小企业并存发展	(70)
二、传统的工业管理体制阻碍着企业集团与中小企业 的协调发展.....	(76)
三、发展企业集团改善工业组织结构和企业规模结构	(81)
四、企业集团与中小企业的发展相互促进.....	(85)
第四章 新技术革命对中小企业发展的影响	(89)
一、新技术革命对经济发展的影响.....	(89)
二、新技术革命促进了中小企业的发展.....	(94)
三、新技术革命扩大了中小企业的生产经营领域 改善了生产手段.....	(100)

四、新技术革命对中小企业管理提出了新的要求	(105)
第五章 中小企业的现代化政策	(112)
一、我国现行的经济政策和立法对中小企业现代化的 作用	(113)
二、国外推进中小企业现代化的政策分析	(118)
三、进一步推动我国中小企业现代化的政策思考	(127)
第六章 中小企业的宏观管理	(134)
一、中小企业宏观管理的发展与现状	(134)
二、中小企业宏观管理的主要任务	(143)
三、中小企业宏观管理的原则	(148)
四、中小企业宏观管理体系	(152)
第七章 中小企业的出口生产与经营	(155)
一、中小企业发展出口生产的重要意义	(155)
二、中小企业出口生产的现状分析	(163)
三、中小企业出口产品的经营	(170)
四、中小企业出口生产与经营的发展战略和策略	(177)
第八章 中小企业的对外经济合作	(186)
一、中小企业对外经济合作概述	(186)
二、中小企业对外经济合作的现状	(196)
三、进一步推动中小企业对外合作的发展	(205)
第九章 中小企业的技术开发	(213)
一、中小企业技术开发现状分析	(213)
二、中小企业技术开发的概念、对象与途径	(217)
三、中小企业技术开发的特点	(221)
四、中小企业技术开发的经营决策与策略	(224)

五、中小企业的技术专利与技术转让	(229)
第十章 中小企业的经营者	(234)
一、中小企业经营者的特点	(234)
二、中小企业经营者的地位和作用	(242)
三、中小企业经营者应具备的素质	(247)
附录 关于中小企业问题研究的部分资料索引	(254)

第一章

我国中小企业的发展及其规律

我国工业化是在分散落后的中小企业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工业生产的社会化和集中化程度仍然较低，大型企业在国民经济中所占比重不大，而中小企业占有极大的比重。众多的中小企业在国民经济发展中，既有其积极作用，又有其消极影响。一方面，中小企业对实现我国工业化和繁荣经济起着重大作用；另一方面，由于其众多而落后，又严重制约着我国工业现代化的进程。随着经济改革、开放的深入和现代化的进程，无论从积极方面还是从消极方面看，中小企业在国民经济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越来越重要。

我国经济发展到现阶段，面对着世界新技术革命的挑战，和西方发达国家在产业结构调整中，中小企业崛起的挑战，绝不可再忽视中小企业的作用了。研究我国中小企业的发展及其规律，改变对中小企业的陈旧观念，制定振兴中小企业现代化的政策和法规，是我国在九十年代振兴经济的重要而又紧迫的战略任务。我们的此项课题，就是适应这一客观要求而进行的。

一、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

划分企业规模标准，给不同规模的企业下定义，这是个比较复杂的问题。因为，一方面，用来衡量企业大小的因素比较多，如，职工人数、固定资产价值量、产品的实物量、产品的价值量等等，均可用来衡量企业的大小，而这些因素之间，虽然有联系，但其

变动方向并不完全一致。由于生产技术进步，企业的职工人数可以减少，而占有固定资产、产量反而会增多。另一方面，不同部门的技术经济特点不同，也不可能用一个统一的标准去划定所有部门的企业规模。而要研究产业组织结构，评价不同规模的企业在经济活动中的作用，又必须对企业规模的大小进行划分。因此，这就出现了一个究竟按什么标准来划分企业的规模，能够准确地反映企业规模的实际情况。

1. 国外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

国外对中小企业的划分，在不同的时期，不同的法律下，有着不同的标准。

日本，根据1963年颁布的《中小企业基本法》规定，在工业、矿业、运输业中，其资本额或出资总额为1亿日元以下的公司和经常雇用从业人员为300人以下的公司及个人者为中小企业。在1967年修定的《相互银行法》，明显地扩大了中小企业的标准，即中小企业是从业人员3000人以下，资金2亿日元以下。

美国，1953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条例》指出：小企业是“一个独立拥有和经营并且在其经营的行业中，不是处于主导地位的企业。”在这一质的规定的前提下，根据各部门的具体情况，对小企业的划分又作了“量”的规定，而“量”的规定又是不断调整的。如，1953年规定，制造业中从业人员在250人以下。近年来，美国小企业管理局出版的《小企业状况》中，把制造业小企业定在以雇员在500人以下。后来，又规定制造业小企业雇员不超过1000人。

英国，中小企业调查委员会1971年发表的《中小企业调查报告书》中规定，制造业的中小企业规定雇员不超过200人。

联邦德国，五十年代把从业人员200人以下，年销售额600万马克以下者称为中小企业。近年来，又改为把从业人员50人以下

者定为小企业，50—500人之间为中企业。另外，还有以销售额来划分的，年销售额200万马克以下者为小企业，200—2500万马克者为中企业。

法国，1976年，政府规定，凡从业人员在10—500人之间，年销售额在1亿法郎以下者均为中小企业，其中从业人员在10—50人之间为小企业，50—500人之间为中企业。

意大利：中小企业在法律上没有统一的规定。统计上一般把从业人员500人以下者定为中小企业，其中100人以下者为小企业。

以上各国对中小企业的定义是五花八门的。不论是在一国内，还是在国家之间，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是相对的和变化的。但是，也可看出其中的共性，制造业的中小企业大多以从业人员数为划分标准。

2. 我国工业企业规模的划分标准

新中国成立以来，企业规模的划分标准，已经调整过四次。五十年代，主要按照企业拥有的职工人数来划分企业规模；1962年改为主要按固定资产价值划分企业规模；1978年改为主要按年综合生产能力来划分企业规模；1988年对1978年的标准又进行了修改和补充，重新发布了《大中小型工业企业划分标准》。“标准”依企业生产规模划分为特大型、大型（分为大一、大二两档）、中型（分为中一、中二两档）、小型四个类型。“标准”规定，凡产品单一的行业，能以产品生产能力划分的按设计生产能力或查定生产能力划分；凡产品品种繁多，难以按产品生产能力划分的则以固定资产原值作为划分标准，有特殊规定的除外。

1988年的“标准”与1978年的“标准”相比，不仅增加了特大型企业的划分标准，并对大、中型企业进行了细分，分为“大

一”、“大二”、“中一”、“中二”，而且划分企业规模的标准提高了。如，1978年，合成氨企业15万吨以上为大型企业，4.5—15万吨为中型企业，4.5万吨以下为小型企业；棉纺企业10万锭以上为大型企业，5—10万锭为中型企业，5万锭以下为小型企业；手表厂100万只以上为大型企业，40—100万只为中型企业，40万只以下为小型企业。而1988年的“标准”：合成氨“大一”为30万吨以上，“大二”为15—30万吨以下，“中一”6—15万吨以下，“中二”4—6万吨以下，小型为4万吨以下；棉纺企业“大一”为18万锭以上，“大二”为10—18万锭以下，“中一”为8—10万锭以下，“中二”为5—8万锭以下，小型为5万锭以下；手表厂“大一”为250万只以上，“大二”为150—250万只以下，“中一”为100—150万只以下，“中二”为50—100万只以下，小型为50万只以下。

我国目前按生产能力划分企业的规模标准，仍然是偏重工厂的生产技术经济规模出发的，而不是从企业的经营规模出发。这种划分“标准”，主要适用于单一工厂、单一产品的企业，而对多工厂、多产品、多种经营企业则不适用。此外，这种划分“标准”，因为查定复杂，为数众多的多种经济形式的农村小企业和街道小企业没有被纳入“标准”的划分范围。而这部分小企业占全部小企业的90%以上。可见，这种划分标准及划分方法不适应我国当前的经济发展现状，不能全面地反映我国目前的产业组织结构状况，不利于正确地制定产业政策。我们认为，目前划分中小企业规模的标准，仍然没有脱离传统计划经济观念和产品经济思想。西方发达国家大都以从业人员数量做为划分制造业中小企业的标准。这种划分标准与我国目前的划分标准相比较，具有统计简便、包容性强、易比较，并能直接反映就业结构等特点。究竟应当按什么样的标准来划分我国的中小企业，这是一个有待深入讨论的问题。本章所使用的“中小企业”概念已在“前言”中

交待，这里不再赘述。本书将化学、机械、电子、轻工、纺织工业部门《大中小型工业企业划分标准》附在本章之后，供参考（摘自国家经委、国家计委、国家统计局、财政部、劳动人事部1988年4月发布的《大中小工业企业划分标准》）。

二、我国中小企业的发展

新中国建立40年来，经济发展走着一条起伏不平的道路。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之后，发生了“3年大跃进”，造成国民经济比例严重失调，经济发展陷入严重困境，不得不被迫进行5年的经济调整；尔后，又发生了“10年动乱”，使国民经济陷入瘫痪，不得不再次进行时间更长的经济调整；经济调整任务基本完成之后，又出现了改革和建设急于求成，又一次造成经济过热，结构失衡，通货膨胀，经济规律又一次迫使我们进行“治理整顿”。40年来，我国中小企业就是在这种大起大落的经济波动中生长和发展起来的。在不同的经济发展时期，中小企业呈现出不同的发展特点。

1. 国民经济恢复时期的中小企业

1949年新中国成立。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面临着十分严峻和困难的经济形势。工业凋敝、农业萎缩、交通瘫痪、贸易阻塞、市场混乱、物价飞涨，国民经济濒临崩溃，人民生活痛苦不堪。中共中央决定用3年时间集中力量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为有计划的经济建设和全面向社会主义过渡准备条件。这就形成了我国历史上著名的3年国民经济恢复时期（1949—1952）。这个时期，党和国家采取了一系列稳定经济的政策和调整工商业的措施，私营中小企业得到了很大发展。

建国初期，私人资本主义经济在我国国民经济中占有举足轻

重的地位。据1949年的统计，当年共有私人工业企业12.3万家，工业产值占全国工业总产值的63%。当时，资本主义工商业在生产和经营上遇到许多困难，市场呆滞，商品积压，许多工厂商店资金周转不灵，被迫停工歇业。据1950年4月的统计，在14个城市中有2945家工厂关门，在16个城市中有9347家商店歇业。^①为了扭转当时的困难，6月份，党中央召开了七届三中全会，确定了合理调整工商业的措施，包括调整公私关系，调整劳资关系，调整产销关系，具体措施包括六个方面：

第一，对资本主义工业，人民政府在需要和可能的条件下，大力扩大对它们的加工订货和收购它们的产品，以解决它们在原料、资金和产品销售等方面的困难，帮助它们维持和恢复生产；第二，为了给私营商业以出路，国家在保证市场稳定的条件下，适当地收缩了一些国营商业机构，把国营零售商店经营的品种由过去的几十种改为主要经营粮食、煤炭、纱布、食油、食盐、石油等6种人民日用必需品；第三，在保证国家财政需要和合理负担的原则下，适当地调整和减轻私营工商业的税收；第四，在稳定金融的条件下，银行改进和扩大对私营工业的贷款；第五，在市场管理方面，适当放宽私营商业经营范围，取消初级市场上一切有碍物资交流的人为障碍，鼓励和组织他们下乡收购，以活跃城乡交流，增加农民购买力，为工业品下乡打开销路；第六，调整劳资关系，在保护工人合法权益条件下，纠正某些过高要求，以保证私营工商业的生产和经营正常进行。

在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调整工商业的各项措施迅速得到落实，并收到了显著的成效。1950年下半年，据对上海、北京、天津等十个大中城市的统计，中小工商业开业户多过歇业户25223户。在国民经济恢复时期，资本主义工商业得到了很大的发展。

^① 范守信：《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恢复史》，求实出版社，1988年，第59页。

1952年与1949年比较，私营工业中小企业增加了266600户，比1949年增长21.6%；就业人数增加了412800人，比1949年增加21.6%；工业总产值增加了36.98亿元，比1949年增加54.2%。私营商业中小企业，1952年比1950年增加了280000户，比1950年增加1.9%，从业人员增加2.2%。^①私营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发展，对于恢复和发展工业生产，活跃城乡物资交流，增加社会产品，改善国家财政状况，提高人民生活等方面均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这一时期，手工业也得到了发展。1949年手工业产值为32.4亿元，1952年增加到73.1亿元，比1949年增加了125.9%。这一时期还试办了一批社会主义性质的手工业合作社。1952年手工业合作社达到3280个，社员达21.8万人，产值达到2.46亿元。^②

2. 社会主义改造时期的中小企业

1952年底，我国已胜利完成了恢复国民经济的艰巨任务。党及时提出了社会主义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总任务，以实现社会主义的改造。这个时期也是我国的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1953—1957）。这个时期中小企业的发展特点是：一方面，私营资本主义的中小企业实行公私合营，个体手工业实行合作化，并进行专业化改组；另一方面，地方投资建设了一批中小企业。

（1）私营中小企业实行公私合营。1953年，国家在有计划地扩大对私营工业企业的加工订货的同时，着手发展公私合营企业。1954年政务院发布了《公私合营企业暂行条例》。到1955年，公私合营企业产值达到71.9亿元，比1952年增加了4.25倍。1955年冬，农业合作化高潮带动了私营工商业的改造。合营方式出现了先改组合并，然后公私合营，以及全行业合营的形式。此

① 范守信：《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恢复史》，第69—70页。

② 汪海波：《新中国工业经济史》，经济管理出版社，1986年，第85页。

时，党中央适时的提出了各个行业内部进行改组，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的指示，从而推动了公私合营的发展。1956年上半年，全国实行公私合营的工业企业占原来私营工业企业的97.3%，职工人数占97.7%，产值占99.1%^①。

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之后，针对我国私营工业生产规模过分狭小，生产经营分散，协作关系混乱等问题，各地根据行业特点和国家计划需要，进行了有步骤的改组。生产改组主要采取了并厂和联合管理两种形式。1956年，上海陆续成立了83个专业公司，天津成立了38个专业公司。这些公司把同一行业的中小企业梳成辫子，统一安排它们的生产和加工订货，指导技术改造，以及对企业的地理分布作某些调整，使生产得到迅速发展。

（2）个体手工业实行合作化。手工业是我国工业和国民经济的一个组成部分，为了解决手工业与大机器工业之间以及手工业之间的矛盾，为了统筹安排生产和改造，1954年底召开了全国第四次手工业生产合作会议，提出了“统筹兼顾，全面安排，积极领导，稳步前进”的改造方针。1955年，手工业合作化在全国大部分地区、手工业的主要行业普遍开展起来，并逐步在全国形成高潮。到1956年底，全国手工业合作社组织发展到104430个，社（组）员达到603.9万人，占全国手工业从业人员的91.7%；全年产值达到108.76亿元，占全国手工业总产值的92.9%。其中，手工业合作社74669个，社员484.9万人，平均每个合作社从业人员65人，全年产值100.93亿元，平均每个合作社年产值为13.5万元。在合作化过程中，还有48000多户个体手工业并入了公私合营企业。^② 到1956年底，我国基本上完成了个体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在手工业合作化高潮中，存在对手工业合作化要求过急、发展过快、形式过于简单，不顾条件要求合并办大社、

① 《当代中国的经济管理》，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5年，第36页。

② 汪海波：《新中国工业经济史》，第132—133页。

办多行业的综合社，盲目推行集中生产和统一计算盈亏等问题。合作化高潮以后，针对出现的问题，进行了调整，促进了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的巩固和发展。

(3) 建设了一批国营中小企业。“一五”时期为了建立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初步基础，根据量力而行的原则，国家投资建设了一批新工厂。“一五”期间新建项目投资达271.62亿元，施工的工矿建设单位达到一万个以上。在一万个工矿建设单位中，大中型项目有921个，其余为小型项目。小型项目占90%以上。新企业的投产，形成了一批新的工业部门，许多工业产品成倍增长，提高了工业生产技术水平和工人的技术装备水平。1957年，每一工人平均生产使用的固定资产比1952年提高了49.1%，每一工人使用的动力机械总能力提高了79.2%，每一工人使用的电力提高了80.4%。^①

通过社会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及第一个五年计划的实施，工业企业的所有制结构发生了深刻变化。从1953—1957年，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的工业产值占工业总产值的比重由41.5%上升为53.8%；集体所有制工业企业的产值所占比重由3.3%上升为19%；公私合营工业企业的产值所占比重由4%上升为26.3%；私营工业企业的产值所占比重由30.6%下降为0.1%。^②

3. “大跃进”时期的中小企业

从1958—1960年，形成了中国经济建设“大跃进”的特殊历史时期。大跃进是以急于求成、夸大主观意志和主观努力的作用为特征的“左”倾思想的产物。这一时期出现了“全民大办工业”的群众运动，不顾一切的扩大基本建设规模，全国各地大量兴办中小企业，大搞“小土群”、“小洋群”。这个时期是中小

① 汪海波：《新中国工业经济史》，第193—196页。

② 《1949—1984中国工业的发展》(统计资料)，中国统计出版社，1985，第45页。